



## 2017/2018 學年體育特長生 (澳門學生適用)

### 校隊宗旨

我校爲了更好地開展和豐富學生的課外體育活動，貫徹“專業教育與通識教育並重”的教育方針，全面推進素質教育，提高大學生身體素質，成立了大學校隊，以期學生的個人特長能得到更全面的提升及發揮。

### 招收類別

1. 球類：足球（男）、籃球（男、女）、羽毛球（男、女）；
2. 武術：中國古代武術；
3. 擊劍：花劍、重劍、佩劍；
4. 龍舟：劃者，掌旗，擊鼓，擊鑼，唱神等；
5. 國際標準舞：拉丁舞、摩登舞等；
6. 辯論：普通話、廣東話、英文。

### 報考條件

1. 具有高中（中六、高中三、或十二年級）畢業，或同等學歷程度（文、理、商科均可）；
2. 具上述招收類別之體育特長；
3. 獲得國家二級運動員證書(含)以上且高中階段在省級(含)以上比賽中獲得個人項目前三名者。(僅適用於球類運動)

### 報名辦法

1. 符合上述報考條件的考生請於指定報名期內(2017年1月4日~20日)登入網上報名系統(<https://oas.must.edu.mo/admission>) 填報有關資料。
2. 完成網上報名步驟後，申請者必須填寫《2017/2018 學年體育特長生申請表》連同相關證書、獲獎證明、生活照一張(4R)等資料於截止日期(2017年2月28日)前郵寄至大學招生處：澳門氹仔偉龍馬路澳門科技大學招生處(信封上請註明“體育特長生”字樣，以寄件郵戳日期爲準)。

### 專業測試

報名截止後我校將對報名資料進行審核，審核合格者必須參加4月底在校本部舉行的專業面試，面試詳情將於2017年3月通知各考生。

### 錄取原則和辦法

1. 根據大學校隊發展的需要，擇優認定部分體育水準突出、學習成績優良的考生，給予體育特長生錄取資格，並簽訂體育特長生協議。
2. 報考體育特長生者，仍須參加文化科入學考試；錄取時，學校將綜合參考考生的體育水準和入學考試成績，給予不同程度的加分優惠或頒發獎、助學金。
3. 獲錄取的體育特長生，將綜合參考其入學考試成績和所填報專業志願，安排到各學院學習。在讀期間須無條件參加大學校隊比賽或活動，遵守大學校隊的各項規定。

### 查詢

電話：88972221 (招生處) | 88972050 (校隊)

電郵：enquiry@must.edu.mo